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

114 年度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20 分

地點：本所 6 樓

主席：王區長坤南

紀錄：許巧璇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政風室工作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 由：請同仁於辦理勞務性質採購案時，確認需求書內容是否完善或有無訂定罰則，避免廠商因需求書內容不全而降低履約品質或無相關罰則規定可課責廠商之情形發生。(提案單位：政風室)

決 議：照案通過，請業務單位配合辦理，並可參考其他區公所同性質採購案之契約書需求書內容、罰則及履約管理作法。

提案二

案 由：請各業管課室於辦理採購案件時，確實查核廠商所檢附照片與實際施作情形是否相符，並注意其與派工工項及數量間是否有不一致之處，以避免發生廠商施作不實情形。(提案單位：政風室)

決 議：照案通過，請各課室配合辦理。

提案三

案 由：請本所同仁於使用公務資訊設備時應遵循本所資訊安全作業管理要點，以確保機關公務機密安全。（提案單位：政風室）

決 議：照案通過，請秘書室配合辦理，並請各課室主管注意同仁使用公務資訊設備之資訊安全。

肆、臨時動議及諮詢意見交流：無。

伍、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

請各課室配合政風室意見辦理，辦理採購案件履約管理時若遇有問題請多協調及溝通，並確實遵守相關規範與落實執行會議裁示事項，使本所業務作為更精進。謝謝大家參與。

陸、散會：114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40 分。